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engy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提呈的決議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5,000,000股股份，包括35,000,000股H股及100,000,000股內資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東合共持有26,362,4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9.53%）。

為避免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天潔集團已就批准建議修訂章程細則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除天潔集團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建議修訂章程細則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由於天潔集團、邊宇先生、邊姝女士及邊建光先生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各自於提供貸款中擁有重大權益，彼等已就貸款協議、擔保協議、抵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任何人士已於該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由董事會召開，並由董事會主席祝賢波先生擔任主席。周美琴女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執行董事邊宇先生、章袁遠先生及邊姝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建誠先生及祝賢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汪峰先生、于志榮先生及夏杰斌先生均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非執行董事余吉女士因個人事務未能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細則。	25,802,200 (97.9%)	560,200 (2.1%)
普通決議案			
2.	批准、確認及追認(a)本公司與天潔集團有限公司(「天潔集團」)於2026年4月24日就提供本金額為人民幣5,000萬元的貸款訂立的協議(經分別於2026年4月29日及2026年6月4日訂立的補充協議所補充)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b)本公司、邊宇先生、邊姝女士、邊建光先生與天潔集團於2026年4月24日訂立的擔保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c)本公司、天潔集團湖北置業有限公司與天潔集團於2026年4月24日訂立的抵押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d)本公司、河南天潔置業有限公司與天潔集團於2026年4月24日訂立的抵押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並授權本公司各董事作出其酌情認為必要、恰當、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同意、追認或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以實施、執行或落實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25,802,200 (97.9%)	560,200 (2.1%)

附註：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有關建議修訂章程細則的特別決議案，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有關貸款協議、擔保協議、抵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普通決議案，該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祝賢波

中國浙江省諸暨市，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邊宇先生、章袁遠先生及邊姝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余吉女士、陳建誠先生及祝賢波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汪峰先生、于志榮先生及夏杰斌先生。